

金門縣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工作人員數(續)

中華民國110年上半年(1月至6月)

單位：人

機構別	核列人力												非屬核列人力		
	生活服務員						其他醫事人員			其他			外籍看護工		
	本國			外籍看護工(列計人力)											
	合計	男	女	合計	男	女	合計	男	女	合計	男	女	合計	男	女
總計	20	4	16	-	-	-	-	-	-	-	-	-	5	-	5
金門縣福田家園	20	4	16	-	-	-	-	-	-	-	-	-	5	-	5
備註															

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民國 110 年 7 月 26 日 18:22:10 印製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府轄內登記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報送資料彙編。

- 填表說明：
1. 本表編製2份，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首長核章後，1份送主計處（室），1份自存外，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。
 2. 其他醫事人員：係指醫師、營養師、心理師、治療師（物理治療師、職能治療師）等協助機構服務對象進行復健、醫療、心理諮商及相關服務之全職或兼職人員。
 3. 依「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施及人員配置標準」第12條之3規定，所聘用人員未具身心障礙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之資格者，經報主管機關核准，得列計教保員、訓練員或生活服務員之人力，應歸於以上各類人員中。
 4. 列計為生活服務員之外籍看護工：係指機構依「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施及人員配置標準」第12條之2規定，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外籍看護工列計替代為生活服務員人力者。